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5 年 1 月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

2、承办中央、国务院、省委、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对重要的信访事项，经领导批准，责成有关部门查处，或协助有关部门查处，或直接参与查处；负责审查并按时上报处理结果。

3、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向有关部门转送、转交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4、对发生在本地区、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众性、突发性的要事，直接参与处理，对来信中反映的热点、难点、以及政策性问题，负责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对策，协助区委、区政府的有关部门妥善处理工作。

5、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提供群众来信来访中的重要信息，及时反馈动态，对倾向性问题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访事项，按领导批示意见抓好督办落实工作。负责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日的安排和落实。

6、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综合管理。协助区委、区政府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区的信访工作，发现和解决问题，组织

交流和推广经验，开展创建文明接待活动，负责信访宣传、培训干部、制定信访工作目标管理并组织实施。

7、完成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接访中心
2.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网络信访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8.7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7.4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8.75	本年支出合计	688.7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88.75	支 出 总 计	688.7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88.75	498.75	1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77	370.77	19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77	370.77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4.89	234.89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88	135.88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0.00	0.00	19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00	0.00	1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3	51.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4	51.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2	12.4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4	4.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	34.4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6	10.9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9	7.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40	57.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40	57.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24	7.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4	15.84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88.75	一、本年支出	688.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8.75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7.4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88.75	支 出 总 计	688.7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科目）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8.75	498.75	419.50	79.25	19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77	370.77	295.15	75.62	19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77	370.77	295.15	75.62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4.89	234.89	176.74	58.15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5.88	135.88	118.41	17.47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0.00	0.00	0.00	0.00	19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00	0.00	0.00	0.00	1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3	51.83	48.20	3.6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4	51.04	47.41	3.6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2	12.42	9.12	3.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4	4.14	3.81	0.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8	34.48	34.48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0.8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0.8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18.7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18.7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6	10.96	10.9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9	7.79	7.7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40	57.40	57.4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40	57.40	57.4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34.32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24	7.24	7.2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4	15.84	15.84	0.00	0.00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8.75	498.75	419.50	79.25	190.00
012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688.75	498.75	419.50	79.25	190.00
012001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本级	688.75	498.75	419.50	79.25	19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98.75	419.50	79.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57	406.5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7.11	67.1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3.75	63.75	0.00
30103	奖金	91.68	91.6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9.79	79.7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8	34.4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5	18.7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0	12.6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9	4.0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5	0.00	79.25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7	邮电费	2.10	0.00	2.1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0.00	0.20
30216	培训费	0.60	0.00	0.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00	0.50
30226	劳务费	29.25	0.00	29.2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7	0.00	5.77
30229	福利费	3.46	0.00	3.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4	0.00	7.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3	0.00	23.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3	12.93	0.00
30302	退休费	2.90	2.9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3	10.03	0.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	0.00	3.00	0.00	3.00	0.5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1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 月 2 日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填报人	王炜明		联系电话	8767300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88.75	100%	910.27	852.84
		财政专户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0	0	0	0
		合计	688.75	100%	910.27	852.8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19.5	60.91%	450.9	505.53
		运转类项目支出	79.25	11.51%	101.9	87.3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90	27.58%	357.47	260
		合计	688.75	100%	910.27	852.84
部门职能概述	洪山区信访局是区政府领导下的群众信访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承办中央、国务院、省委、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交办、交办的信访事项；按照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向有关部门转送、转交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年度工作任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充分发挥信访工作在维护群众权益、创新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中的源头性、基础性作用。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信访事务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90	190	一是专项工作经费；二是局信访工作经费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8年）			年度目标		
	高质量抓好业务工作，全面运用湖北省智慧信访信息系统，确保中央、省、市交办事项按期办结，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深入推进领导干部阅信、接访、包案活动，化解信访积案。高标准抓好信访部门和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政治建设、业务建设、作风建设。			一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一步完善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等工作程序。二是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把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及时妥善化解各类信访突出问题。三是持续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专项工作，多措并举推进矛盾化解，切实解决好群众合理诉求。四是高标准抓好信访部门和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政治建设、业务能力建设和干部作风建设。		
长期目标1：	高质量抓好业务工作，全面运用湖北省智慧信访信息系统，确保中央、省、市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领导干部阅信、接访、包案活动，化解信访积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录入量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局活动开展次数	≥1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上班天数	2天/周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件及时受理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单位活动参加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订阅学习资料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度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上报化解率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单位文明创建和支部活动的满意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件办理投诉率	≤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一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一步完善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等工作程序。二是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把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及时妥善化解各类信访突出问题。三是持续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专项工作，多措并举推进矛盾化解，切实解决好群众合理诉求。四是高标准抓好信访部门和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政治建设、业务能力和干部作风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录入量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局活动开展次数	≥16	≥16	≥1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上班天数	2天/周	2天/周	2天/周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及时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单位活动参加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上报化解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件办理投诉率	≤5%	≤5%	≤5%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单位文明创建和支部活动的满意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

洪山区2025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事务	项目代码	42011124012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王炜明	联系电话	87673006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	行政类别	本级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信访工作条例》及信访工作职能与年度工作绩效目标编制		
项目主要内容	1. 接待上访群众，处理信访事项。 2. 对发生在本地区、影响社会平安的群众性、突发性的要事，直接参与处理，反映的热点、难点、以及政策性问题，负责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对策，协助区委、区政府的有关部门妥善处理工作 3. 做好局内行政管理工作。		
项目总预算	190	项目当年预算	1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项目资金安排经费357.47万元；2024年安排经费26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5年申请190万元，按年度预算编制要求及相关政策性要求，减少或压减项目支出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90
	1. 专项经费		170
	2. 信访工作经费		20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1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及时反映社情民意，努力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促进洪山区社会和谐稳定。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的发生，加强信访队伍建设，确保中央、省、市、区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落实；学习党政方针、稳定党员队伍、提高党员觉悟，推进机关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要求，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及时反映社情民意，努力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确保“四个不发生”的目标圆满实现。做好来信来访及网上信访接待、转办交办工作，加强信访队伍建设，创建市级、区级文明单位，进一步提升机关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学习党政方针、稳定党员队伍、提高党员觉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录入量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局活动开展次数	≥1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上班天数	2天/周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及时受理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单位活动参加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度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上报化解率	≥9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单位文明创建和支部活动的满意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件办理投诉率	≤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使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录入量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全局活动开展次数	≥16	≥16	≥16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上班天数	2天/周	2天/周	2天/周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件按期办结率、及时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单位活动参加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上报化解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件办理投诉率	≤5%	≤5%	≤5%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单位文明创建和支部活动的满意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688.7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4.09 万元，下降 19.24%，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减少项目经费。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688.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8.75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 68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8.75 万元，占比 72.41%；项目支出 190.00 万元，占比 27.5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88.75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164.0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减少项目经费。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88.7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7.4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88.7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88.75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 164.09 万元，

下降 19.24%。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498.75 万元，占比 72.41%，其中人员经费 419.50 万元，公用经费 79.25 万元；项目经费 190.00 万元，占比 27.5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8.75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419.50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06.5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3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2. 公用经费 79.2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9 万元，下降 20.4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5 万元，主要原因：预计 2025 年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1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信访工作经费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运转及完成年度信访工作任务目标；

2. 专项经费支出 17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 2025 年全区信访专项业务工作任务及年度绩效目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79.2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6 万元。包括：货物类 0.6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90 万元。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

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武汉市洪山区信访局部无需要解释的其他专用名词